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富雄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book4Uche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1163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1011630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總召學校辦理之「數學雙語教學」工作坊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並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111年11月30日師大科技字第1111034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雙語教學，臺師大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學教育學系與該校數學系辦理「數學雙語教學」工作坊，協助培訓各縣市國小、國中與高中數學教師及師資生，爰規劃辦理旨揭工作坊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請依附件說明，積極鼓勵符合參與對象條件之教師報名參與，以協助貴校未來普及推動雙語教育。
- 四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小學數學雙語教學工作坊：
 - 1、日期：111年12月8日（星期四）。
 - 2、時間：15時至17時。



3、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工作坊。

(二)中學數學雙語教學工作坊：

1、日期：111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時間：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3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12月6日（星期二）前至表單報名

（表單連結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oV7jgvNdE6cgX7Lr8)

/oV7jgvNdE6cgX7Lr8）。

(四)如有旨揭工作坊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臺師大余佩庭小姐，

電話：（02）7749-3462，電子信箱：

peggy882538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「數學雙語教學工作坊」海報1紙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